

公司代码：601865

公司简称：福莱特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阮洪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纬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慧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70,563,151.90	9,392,280,569.91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26,571,657.34	4,512,888,388.00	4.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71,857.93	206,219,332.36	-51.62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03,086,382.75	931,669,709.63	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166,975.36	109,214,788.73	9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906,472.93	97,346,860.13	114.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2.87	增加1.7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6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692.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99,525.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2,308.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		

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1,031.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075,992.40	
合计	6,260,502.4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8,37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54,685,223	23.32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阮洪良	439,358,400	22.53	439,358,4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阮泽云	350,532,000	17.98	350,532,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姜瑾华	324,081,600	16.62	324,081,600	质押	126,000,000	境内自然人
郑文荣	57,780,000	2.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祝全明	38,520,000	1.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福泉	38,520,000	1.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魏叶忠	19,260,000	0.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虹强	15,408,000	0.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其甫	12,840,0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韦志明	12,840,0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宏珠	12,840,0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49,838,8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449,838,8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846,423	人民币普通股	4,846,423			
郑文荣	57,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780,000			
祝全明	38,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20,000			
沈福泉	38,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20,000			
魏叶忠	19,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60,000			
沈其甫	12,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000			
韦志明	12,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00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8,335,632	其它	8,335,632			
潘荣观	5,7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78,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5,306,757	人民币普通股	5,306,75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阮洪良、姜瑾华、阮泽云和赵晓非为一致行动人，赵晓非持有公司4,800,000股。阮洪良先生持有的H股股票419,000股已纳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票中计算。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变动比率
衍生金融资产	17,310.49	1,117,793.99	-98.45%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16,009.57	18,458,589.23	45.28%
短期借款	1,715,226,418.83	1,316,277,482.79	30.31%
衍生金融负债	1,330,378.78	917,754.01	44.96%
应付职工薪酬	19,231,002.69	31,758,290.80	-39.45%
应付利息	2,357,108.52	4,831,749.01	-51.22%
其他综合收益	3,552,005.78	5,935,642.83	-40.16%

- (1) 衍生金融资产：主要系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部分衍生金融资产到期。
- (2)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公司新增持股嘉兴凯鸿福莱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40%
- (3)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 (4) 短期借款：主要系为满足生产经营流动性需求短期借款的增加。
- (5) 衍生金融负债：主要系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6)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上年度末计提的年终奖金本期已发放。
- (7) 应付利息：主要系到期还本付息的借款本期到期归还。
- (8)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系汇率变动引起外币折算差异。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税金及附加	8,124,683.23	5,150,297.04	57.75%
销售费用	69,822,027.62	42,415,162.74	64.62%
其他收益	7,311,059.23	4,576,952.23	59.74%
投资收益	1,210,800.00	6,513,528.06	-81.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13,108.27	-5,148,783.98	-70.61%
信用减值损失	-36,492,853.22	-5,133,637.79	610.86%
资产减值损失	-13,468,328.93	-564,021.01	2287.91%
资产处置收益	25,692.54	811,559.63	-96.83%
营业外收入	4,102,435.28	6,992,410.37	-41.33%
营业外支出	3,268,271.28	40,000.00	8070.68%
所得税费用	52,693,983.34	26,946,423.77	95.55%

- (1) 税金及附加：主要系销售收入的增加导致税金的增加。
- (2) 销售费用：主要系销售量的增加导致运输费用的增加。
- (3) 其他收益：主要系公司收到部分社保退还。
- (4) 投资收益：主要系衍生金融工具在本期处置收益减少。
-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系衍生金融工具在本期波动减少。
- (6)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部分客户单项计提坏账增加。
- (7)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光伏熔窑计划冷修。
- (8) 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减少。
- (9) 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贴减少。
- (10) 营业外支出：主要系新冠肺炎疫情的公益捐赠增加。
- (11) 所得税费用：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的增加。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71,857.93	206,219,332.36	-5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32,204.49	408,776,838.75	-36.1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71,177.05	-4,632,648.32	-202.99%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燃料和税费支出的增加。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现金流出增加。

(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A 股拟发行可转换债券

于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公告计划在中国发行 A 股可转换债券，此债券可转换为本公司的 A 股，募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5 亿。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债券相关的议案于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召开的二零一八年周年股东大会，二零一九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二零一九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通过。于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公告近日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14.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阮洪良
日期	2020 年 4 月 20 日